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1)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4.54%股權的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賣方與買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接納待售股份，代價約為17.8百萬港元。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章)超過5%但均低於25%，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的通知及公佈規定。

完成須待該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由於收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賣方與買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接納待售股份，代價約為17.8百萬港元。

該協議

該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買方；及

(2) 賣方

主題事項： 根據該協議，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接納待售股份 (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4%)。

代價： 買賣待售股份的應付代價約為17.8百萬港元，須由買方透過促使本公司於完成日期向賣方發行一年期8%票息的承兌票據支付。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並經參考有關目標公司初步估值以及「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收購事項的潛在裨益。

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訂立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收購事項須待下列所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買方完全信納擬對目標公司進行的盡職審查的結果；
- (ii) 賣方及目標公司已就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從股東、銀行、金融機構及監管機構取得所有必要的同意、許可及批文，且有關文件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iii) 買方及本公司各自已就該協議、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完成取得所有批准、同意及完成所有行動(不論是否根據法律、守則、規例、GEM上市規則或其他規定)，或(視情況而定)自相關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取得免於遵守任何有關條文的相關豁免；及

(iv) 賣方作出的保證於所有方面仍屬真實準確且並無誤導成分。

完成：

待售股份買賣將於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當日後第三個營業日或該協議訂約方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完成日期**」)完成。

於完成後，待售股份將入賬列作本集團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Ho Tong Ho先生，彼為一名商人並直接擁有賣方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佈日期，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從事視頻遊戲開發業務。於本公佈日期，目標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

以下載列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	—
除稅前虧損淨額	4,528	12
除稅後虧損淨額	4,528	12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約為4,528,000港元。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食品及醫療保健品供應業務。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將為本公司提供機會涉足視頻遊戲開發業務及Web3項目。

參與Web3項目可為本公司帶來許多好處。首先，其有助本公司進入一個以去中心化技術為核心的快速增長的新市場。此外，Web3項目通常強調社會責任與道德操守，如決策的透明度和公平性。此外，此舉亦有助本公司跟隨香港政府的步伐以推廣Web3項目。通過參與香港的Web3項目，本公司可彰顯其對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章)超過5%但均低於25%，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的通知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買賣協議買賣待售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買方」	指	Amazing Wel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待售股份」	指	454股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54%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買賣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的買賣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Blissful Link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賣方」 指 Precious Choice Glob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少義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少義先生及倪朝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偉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愛莊女士、陸萱凌女士及閻駿峰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地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ollink.com.sg>刊載。